



交通安全周刊

传播交通安全资讯 服务大众出行平安

2024年4月8日

星期一

总第480期

清明节，宁夏交警安全护航“不打烊”

本报记者 陈世伟 文/图



4月5日，民警劝导摩托车驾驶员驶离高速公路。

广泛宣传 营造良好氛围

据气象部门预测，清明节期间我区大部分地区将出现多云天气，局部地区有小雨。春季时有降温、沙尘、降雨、起雾等天气情况，遇有恶劣天气等气候能见度较低的情况下要牢记：降速、控距、亮尾。”清明节前夕，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发布交通安全出行指引，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合理选择出行时间和路线，密切注意天气变化，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各地交警结合近年清明节前后交

事故、交通违法、交通流量等情况，提前分析预判影响今年清明节假期交通安全形势的主要因素，落实“两公布一提示”工作，结合春季大风、扬沙天气多发等情况，利用各类宣传平台，及时发布预警提示信息，综合研判清明节期间出行交通流量变化和事故风险，公布辖区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点段，提示安全出行注意事项。针对“两客一危一货”和农村“一老一少”等重点群体，深入企业、社区、集市等地开展交通安全“七进”宣传。持续推进“一盔一带”行动，加强规范使用安全

带集中宣传，营造汽车驾乘人员全员全程规范使用安全带的良好氛围。

紧盯重点 科学调整勤务

4月5日15时30分许，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速交警三大队民警在巡逻过程中发现，3辆摩托车相继在青银高速跟随骑行，民警见状立即拉响警笛，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通过喊话的方式要求3名驾驶员靠边停车。民警询问得知，3名驾驶员从西安一路沿银百高速转入青银高速，准备前往银川游玩。民警耐心向3名驾驶员讲解了《宁夏道路交通安全条例》第五十五条“只有一个转向车轮的机动车不得进入高速公路”的规定，并向3名驾驶员宣传摩托车在高速行驶下易出现的危险情况。3名摩托车驾驶员在交警引导下就近驶离了高速公路，并对民警人性化执法竖起拇指称赞道：“宁夏交警执法很有人情味，这次来宁夏旅游算是对了。”

针对群众返乡祭扫、自驾出游需求的增加，我区交警结合科学调整勤务模式，最大限度将警力、装备投入路面，强化重点时段管控，加大巡逻管控力度，切实提高路面的见警率和管事率，严查酒驾醉驾、涉牌涉证、超员超载、疲劳驾驶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在高速公路出入口、墓区和景区出入口以及穿村过镇、山区公路要道口增派警力，严查“三超一疲劳”、无证驾驶、酒驾醉驾、农村“两违”等易肇事致祸违法行为，在城市重点路口、路段设立查纠点，持续整治电动车、摩托车闯红灯、逆向行驶、不戴安全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着力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服务群众安全出行。



4月3日，石嘴山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分局河滨大队民警深入宁夏东朔物流有限公司，对出车前的驾驶员进行酒精检测。

为深入推进“三零”（零违法、零事故、零酒驾）企业创建工作，民警对企业“三查一治”制度落实情况进行突击检查，向该企业负责人、员工详细解读创建“三零”企业的目的、意义和措施，并对企业10余名驾驶员、押运员进行了血压、血氧饱和度、酒精检测，强化企业员工“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理念。

本报通讯员 丁少平 摄

吴忠交警清理整顿“僵尸车”

本报讯（通讯员 王超）为净化城市道路交通环境，规范车辆停放秩序，吴忠交警近日开展“僵尸车”整治行动，清查并拖移报废车辆20余辆，全面清理马路上的“钉子户”，最大限度还道于民、还路于民。

3月28日，吴忠交警巡逻至富平街路段，看见一辆宁A号牌皮卡车和一辆白色青H号牌越野车停放在公共停车位上，车身上落满了灰尘干叶，轮胎明显瘪了下去，螺丝锈迹斑斑，橡胶老化迹象明显，显然已经停放了很久。经民警查询，两辆车近半年内无行驶轨迹，车辆处于被查封状态且逾期未年检被注销。由

于联系不上车主，民警依法对该车进行了拖移。

整治中，民警主要在市区主干道、居民小区周边道路、背街小巷等主要路段进行巡查，对“僵尸车”进行全方位无死角整治。发现“僵尸车”或长期占用道路、公共停车位的机动车后，第一时间采集车牌、发动机号和车架号等信息进行登记，查询车辆相关信息，随后联系车主责令其尽快挪走，对无法联系到车主的，民警固定证据后一律拖离。

“清理了僵尸车，不仅多了停车位，还消除了一定的安全隐患，感谢交警同志！”附近商铺业主说。

雨夜行驶出事故 有“警”相随护平安

本报讯（通讯员 白璐）3月27日凌晨1时55分，永宁县公安分局交警大队接到群众安某报警称：在307国道内蒙古与宁夏交界处，其驾驶的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侧翻，请求处理。

民警第一时间电话联系安某，询问其是否受伤，是否被困。得知安某受轻伤，没有被困后，民警悬着的心放下了，随即驾车赶往现场。但由于事故发生地地处内蒙古与宁夏交界处，安某说不清楚具体位置。民警一边驾驶车辆往宁蒙交界处赶，一边安排人员与安某保持电话联系，耐心教安某添加民警微信，并发送其实时位置。经过耐心引导，民警最终获取了安某的准确位置，并迅速到达事故

地点。安某表示自己意识清醒，只是胳膊受了点皮外伤，不需要拨打120急救电话。

经了解，安某当日从内蒙古拉了一车煤，准备送到闽宁镇一工厂，因当时天黑，下着小雨，道路又是下坡，转弯时他踩急刹车导致车辆侧滑翻到路基下面。民警勘查发现，事故发生地周围没有照明装置，车辆在路基下面暂不影响交通通行，遂摆放好警示装置，联系拖车公司施救。就在民警详细了解施救现场时，安某称其胳膊疼得厉害。为了安某及时得到救治，民警让其带上贵重物品上警车将其送往医院，看着医生为安某包扎伤口，民警悬着的心才放下。

暖心事

银川交警巡逻路上为女孩“找妈妈”

本报讯（记者 李毓琛）“太感谢你们了，刚刚真把我吓坏了。”近日，一位母亲激动地向银川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分局兴庆区一大队民警道谢。

当日，一名女孩哭着向正在北塔公园东门口执勤的雍志斌求助：“叔叔，我和妈妈走散了。”原来，小女孩在公园游玩时和妈妈走散了，也记不住妈妈的电话号码。雍志斌安慰女孩别哭，并根据她提供的家庭住址，准备和队友送女孩回家。路上恰好碰见了女孩的同学，通过同学家长的帮助联系到了老师，最终与其母亲取得联系。“她是你妈妈吗？”“是的！”女孩高兴地回到了妈

妈的身边。

“妈妈，妈妈……”近日，正在林苑小区门口路段执勤的杨金伏听到孩子的哭声，循声望去，只见一名约两岁的小女孩独自从小区门口出来，边走边哭着找妈妈。杨金伏快步上前拦下小女孩，蹲下抱起她：“宝贝别哭，叔叔帮你找妈妈，你知道妈妈的电话吗？”杨金伏一边安慰小女孩，一边和队友纳彬想办法，社区工作人员、小区居民也来帮忙找，院子里、居民楼里、商店里……终于到了女孩的妈妈。原来，妈妈趁孩子睡着骑车去买菜，想着很快回来，没想到孩子睡醒后自己走了小区。

中卫交警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提升民警辅警自身安全防护水平和突发事件反应速度、应急能力。根据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实际，集中开展执勤执法实战演练，在演练过程中发现安全隐患，掌握防护技巧，最大限度地减少意外伤害。

建立完善法制大队和各基层大队

主要领导信访接待、出庭应诉制度，增

强领导干部主动学法、办事依法意识。

紧盯“专业力量”，利用岗位大练兵机制，通过“送教上门”、扣好执法“第一粒扣子”专题培训、执法“微课堂”行政诉讼旁听庭审、执法经验交流学习等方式，全面提升民警执法办案法律素养。法制大队领导带头参与各基层大队案件研讨，每周深入各大队对存在的执法问题进行预警提醒。紧盯初始环节，对接处警、受立案、案件办理等加强内部

严管宁卫路施工路段交通秩序

本报记者 陈世伟 文/图



3月25日，毛信（右二）在施工路段指导交通安全提示防护员开展工作。

注意安全。

为减轻交通压力，三大队采取诱导式分流，在需全封闭通行的各路口摆放道路绕行提示牌。充分利用微信群、报纸、“美丽乡村行”等多种渠道对施工期间实施的交通管理措施的通告广泛转发，全方位开展宣传提示活动，提示合理的出行路线，帮助辖区企业群众平安顺畅通行。有效预防和避免施工期间交通事故多发现象，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2月中旬，宁卫路9个标段同时开始半封闭施工。三大队与施工企业等建立会商机制，持续深入施工路段对前期准备工作、安全措施进行勘查，对施工路段分流点段道路通行条件、交通安全隐患等情况进行排查，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提前制定有针对性、操作性的道路通行方案，最大限度减少施工对交通的影响。

由于宁卫路施工路段是县乡主要通行道路，路口较多，日常通行车流量大。为确保施工期间车辆通行安全，三大队强化路面管控力度，严格做到“定时间、定人员、定车辆、定路段、定责任”，提高对施工路段的管控力度，最大限度地将警力布置在施工周边道路和绕行线路上。民警积极与施工项目部协调联系，在施工路段沿线、周边路段增加交通安全提示防护员、交安设施等，及时提示车辆、行人

疏忽大意一秒 酿成事故追悔莫及

本报记者 李毓琛

面的大车撞倒，车辆完全不受控制，自己被吓坏了。

当事人马某的行为违反了《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四十四条第二款“在道路同方向划有两条以上机动车道的，变更车道的机动车不得影响相关车道内行驶的机动车的正常行驶”之规定，负本次事故全部责任，赵某无责任。

趁时间送货闯红灯酿事故

“宁等三分，不抢一秒”是安全出行的基本准则，但也有心存侥幸，为抢时间而闯红灯，结果引发了交通事故。

近日，银川市亲水街培华路路口发生一起因闯红灯引起的交通事故。金凤区交警一大队民警调取事发时的监控视频看到，张某驾驶轻型普通货车沿培华路由西向东行驶至亲水街路口时，遇朱某某驾驶的二轮摩托

在明知前方信号灯指示已经变为红灯的情况下，径直闯红灯冲过路口，导致赵某驾驶小型轿车避让不及引发事故。所幸的是，双方驾驶人均系了安全带，未造成人员伤亡。

“我着急送货，以为能过去呢。”轻型普通货车张某本是想赶时间，却因为酿成事故得不偿失。

随意掉头引发惨烈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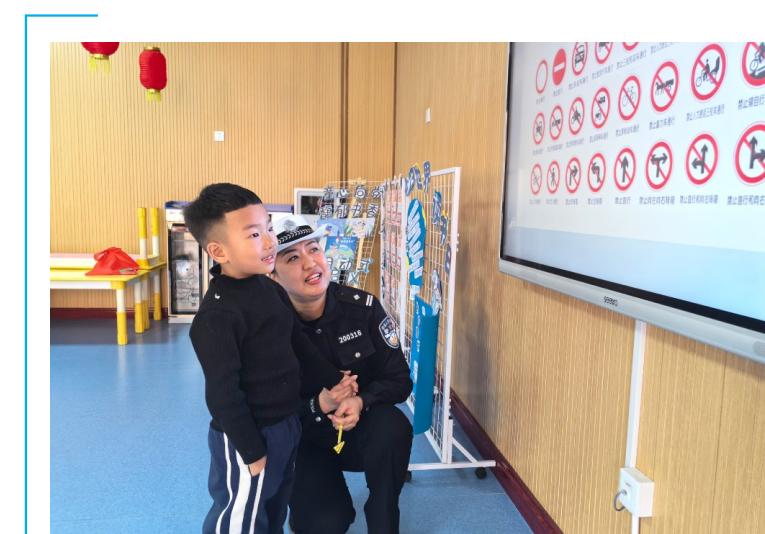
掉头对于“老司机”来说已是轻车熟路的操作，但实际驾驶过程中掉头可不是打一下方向盘那么简单，盲目自信或抢“一时之快”，会导致交通事故发生。

“掉头要从最里侧车道掉头，你看你的车在哪停着呢？”近日，宁某某驾驶摩托车沿北安巷由北向南行驶至某小区门前路段掉头时，遇朱某某驾驶的二轮摩托

车沿北安巷由北向南行驶至此发生碰撞，造成朱某某受伤，两车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

兴庆区交警一大队民警调取事故发生时段监控画面显示，宁某某未提前变更至其左侧车道，而是在最右侧车道行驶时直接跨越车道掉头，这一突如其来危险举动，让行驶在其后方左侧车道内的朱某某来不及避让，一头撞上了宁某某车辆的后尾部。巨大的撞击力让朱某某连人带车在地面上“翻滚”近50米左右才停下，受伤严重。

当事人宁某某的行为违反了《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机动车在没有禁止掉头或没有禁止左转弯标志、标线的地点可以掉头，但不得妨碍正常行驶的其他车辆和行人的通行”之规定，负事故全部责任。



4月3日，石嘴山市交通警察分局高新区大队民警走进丽日幼儿园，教小朋友正确识别交通标志。

当日，大队开展“大手拉小手”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民警结合幼儿年龄特点，利用精心制作的交通安全动画片和动态图，讲解了横穿道路、在道路上追逐玩耍、闯红灯、翻越护栏以及乘坐超员车、货运车的危险性，教育他们养成“红灯停绿灯行黄灯等一等”“过路要走斑马线”等好习惯。

本报通讯员 田昭君 摄